

桃園市 105 年度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服務暑期專班報名表

- 一、服務對象：設籍並就讀本市國民小學一年級至六年級(不含學前升小一)之中度(含)以下並具生活自理能力之身心障礙學生(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並有效期限內)。
- 二、服務期程：105 年 7 月 4 日(星期一)至 7 月 29 日止(星期五)，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至 16 時，請家長需於規定時間自行接送學生，不得逾時。本案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經本府宣布停止上課時，則不另補課。
- 三、辦理地點：北區-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南區-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
- 四、費用：每人收費 2500 元，繳費方式將另行通知，學生於開課 3 日內因故無法參加本專班，退還 1250 元，但於開課第 4 日起無法繼續參加者，不予退費。
- 五、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105 年 6 月 3 日(星期五)止，並於 6 月 17 日(星期五)通知學校錄取結果。

欲參加學校：北區：中山國小 南區：中壢國小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年齡	
就讀學校年級					
健康情形			用藥情形		
其他特殊狀況說明(如是否會挑食、會害怕事務……等等)					
地址					
聯絡信箱					
電話	(白天)			(晚上)	
緊急聯絡人(1)		關係		行動電話	
緊急聯絡人(2)		關係		行動電話	

手冊影本正面	手冊影本反面
--------	--------

基本資格(以下資料由學校填寫)				
序號	項目	學校檢核(請勾選)		審查人員填寫
1	是否設籍桃園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2	檢附身心障礙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3	檢附學生生活自理表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4	檢附家長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資格積分審查表				
條件	積分	序位	檢附證明文件	學校檢核 是否檢附 (請勾選)
低收入戶之身心障礙學生	8分	1	低收入戶證明書	
中低收入戶之身心障礙學生	7分	2	中低收入戶證明書	
具原住民身分之身心障礙學生	6分	3	戶口名簿登載具原住民身分	
父母或監護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5分	4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影本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4分	5	特殊境遇家庭核定公文	
父母皆歿	3分	6	戶籍謄本或死亡證明	
單親家庭	2分	7	戶籍謄本	
家境清寒	1分	8	家境清寒證明書及導師證明	
生活自理表(由特教教師填寫)				
學校承辦人員蓋章：			總得分：	

請將本表填寫完畢併同證明文件、家長切結書及學生生活自理表掃描成 PDF 檔後傳至 10019125@ms.tyc.edu.tw 林小姐。

學生生活自理表

學生姓名：_____

填表人：_____ 教師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壹、日常生活

一、進食

1. 會用什麼餐具進食 靠別人餵食 吸管 湯匙 筷子
2. 喝水時 需別人扶持才能喝水 雙手握杯喝水 單手握杯喝水
 能慢慢喝水 能自己倒水而不潑灑
3. 進食時 灑落許多 稍有灑落 不會灑落
4. 進食完畢 需別人協助清理 自己用毛巾擦淨手嘴 會協助清理桌面清洗碗筷

二、如廁

1. 如廁意願表示 不會表示 用表情或動作表示 會用聲音表示 會清楚的說出
2. 廁前準備 完全需別人協助 請別人脫衣服才能如廁 完全不需別人協助
3. 便後處理 完全需別人協助 需別人協助可自己穿衣服 完全不需協助

三、穿脫

1. 衣服穿脫
 完全需別人協助 別人協助會抬動手腳 會穿脫但不會扣鈕釦拉拉鍊 完全不需協助
2. 鞋襪穿脫
 完全需別人協助 別人協助時會抬動腳 會穿脫自黏鞋但不會綁鞋帶 完全不需協助

四、清洗與衛生

1. 洗手 完全需別人協助 別人協助時會做的更好 完全不需協助
2. 洗臉 完全需別人協助 別人協助時會做的更好 完全不需協助
3. 刷牙 完全需別人協助 別人協助時會做的更好 完全不需協助
4. 擦鼻涕 完全需別人協助 別人協助時會做的更好 完全不需協助

貳、知覺動作

一、大動作

1. 行動 完全需別人協助 自己操作輪椅 靠支架走路 完全不需協助
2. 活動 完全需別人協助 會坐 爬 站 走 跑 跳 滾翻 (以上能做均可勾選)

二、小動作

1. 抓放 不會伸手抓放 會用五指抓物 會拍手 會用小夾子或鉛筆
2. 腕力 會左右搖動如搖鈴 會打開糖果紙 能一頁一頁翻書 會用鑰匙開門

三、視覺

1. 視覺動作 無法追尋光源 會追視約三公尺移動物體 能注視某物十秒以上

四、聽覺

1. 辨別與理解 完全不理會 聽到自己名字會反應 別人說「不可以」時有反應
 瞭解簡單的問題如「你要不要吃餅乾？」 會依照指示來做

參、溝通

1. 發音 會流口水 會發單音 能正確發音 會仿說 能以聲音表不同的感覺
2. 表達 以表情或手勢表達需要 拉著人去拿物或看人 單音表達 能完整說完簡單句

肆、社會化

1. 安全 無法分辨危險口頭或手勢警告 能避開危險區 活動或遊戲時不會用玩具傷人
 遇到危險會找人協助 能小心操作銳利工具
2. 環境 需要父母陪同才能上課 上課時會不由自主的走動 上課鈴響立刻進教室
 願意參與新的工作 環境改變仍能保持情緒穩定
3. 社交 不會和小朋友一起玩 他人逗弄會有反應 會請別人一起玩 能和其他人輪流玩
 會和別人玩扮家家酒的遊戲 能領導別人玩遊戲

伍、專業服務

陸、特殊行為

- 職能治療 物理治療 語言治療 其他
- 自傷行為 破壞行為 攻擊行為 自我刺激行為 其他.....

桃園市 105 年度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服務暑期專班

切結書

本人_____之子女_____，於 105 年度暑期參加
_____國小辦理之「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暑期專班」，願配合以下
事宜：

- 一、每天上學接送配合學校作息時間於每日上午 8 時以後到校，若提早到校學童安全問題，將由本人自行負責。
- 二、每日課後照顧服務結束時，將配合於 16 時完成接送，若累積逾時接送超過 3 次者，願取消入班資格，並由其他符合資格者依序遞補，不得異議。

此致

_____國小輔導室(填寫欲參加學校)

立切結書人【家長姓名】_____ (簽章)

ps：此切結書一式兩份，由家長及輔導室各保管一份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月 日

交通資訊



北區-中山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國際路一段 1070 號)



南區-中壢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622 號)